

证券代码：000792

证券简称：盐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10 日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0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0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 19 号五矿海润酒店 21 楼 3 号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侯昭飞先生

7、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：2026 年 09 月 03 日

8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9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,151 人，代表股份 1,768,309,27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4175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682,348,295 股，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895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,142 人，代表股份 1,085,960,983 股，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5225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,148 人，代表股份 369,522,761 股，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983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1,059,600 股，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,140 人，代表股份 368,463,161 股，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9632%。

10、董事、高管及律师出席或列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,731,025,761	97.8916%	36,878,201	2.0855%	405,316	0.0229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332,239,244	89.9104%	36,878,201	9.9800%	405,316	0.1097%	0	0%	
2.00	关于增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,747,960,145	98.8492%	19,944,817	1.1279%	404,316	0.0229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349,173,628	94.4931%	19,944,817	5.3975%	404,316	0.1094%	0	0%	
3.00	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,631,303,084	92.2521%	134,908,289	7.6292%	2,097,905	0.1186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32,516,567	62.9235%	134,908,289	36.5088%	2,097,905	0.5677%	0	0%	
4.00	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,740,874,141	98.4485%	22,138,648	1.2520%	5,296,489	0.2995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342,087,624	92.5755%	22,138,648	5.9911%	5,296,489	1.4333%	0	0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：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张子杰、刘佳灵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会所审议的事项为会议通知公告中的事项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；

2、青海树人律师事务所关于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09 月 10 日